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6-018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奇正藏药”）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本所”）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3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十层1001

首席合伙人：胡柏和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025年12月31日）：79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025年12月31日）：401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25年12月31日）：142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024年度）：47,668.59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024年度）：39,836.70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024年度）：11,599.01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025年度）：35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2025年度）：

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门类编码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2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9
3	医药制造业	C27
4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8
5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C30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025年度）：3,711.00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2024年12月31日）：5,265.19万元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是否符合相关规定：是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诉讼主体、目前进展等：无

3、诚信记录

中勤万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石朝欣，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12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3家。

（2）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曼曼，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8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11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邹杰，199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近三年复核过多家证券业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项目合伙人除外），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监督管理措施，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石朝欣	2023年10月31日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监会西藏证监局	经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奇正藏药2022年年度报告执行审计工作时，未能识别出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共计1.11亿元的关联交易业务，导致奇正藏药2022年年度报告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披露不准确。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3号——关联方》（2010年修订）第二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第一款、第四十六条的规定，签字会计师石朝欣、孙红玉对上述违规事项负有主要责任。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规定，西藏证监局决定对中勤万信及签字会计师石朝欣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本期审计收费15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25万元，内控审计收费25万元；上期审计收费13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15万元，内控审计收费2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勤万信进行了核查，认为中勤万信具备证券相关从业资格，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中勤万信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

鉴于中勤万信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职业准则，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意提请董事会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中勤万信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